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 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5年3月27日在公 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举行,本次会议的召开通知已于2025年3月17日以通讯方 式下发,应参会董事11名,实际参会董事11名,庄光山先生、于富红先生以通讯方式 参会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,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 经与会董事审议投票表决,通过了以下决议:

一、审议通过《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同意 11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同意 11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》。

同意 11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《华鲁恒升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》(www. sse. com. cn)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》。

同意 11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《华鲁恒升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》 (www.sse.com.cn) 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。

同意 11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
此议案事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可:认为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 实,不含虚假数据和误导信息。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六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。

同意11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此议案事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可: 认为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及摘要所反映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客观真实。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《华鲁恒升 2024 年年度报告》(www. sse. com. cn)。

七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预案的议案》。同意 11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。

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:

公司拟以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股本为基数,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.00 元(含税);本次分配后的未分配利润余额结转至以后年度;本年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具体内容详见《华鲁恒升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》(www. sse. com. cn)。 八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>的议案》。

同意 11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。

此议案事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可:报告期内,公司内部控制各项工作持续推进,制度规程完善,内控结果富有成效。公司严格按照《内部控制手册》的相关规程和要求实施了内控管理,并在生产经营、项目建设、财务管理、审计监督、对外担保、采购与付款管理、信息披露等重要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,有效防范了相关风险的发生,确保各项工作有序进行,提升了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。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《华鲁恒升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(www.sse.com.cn)。 九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4 年度环境、社会和治理(ESG)报告〉的议案》。 同意 11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《华鲁恒升2024年度环境、社会和治理(ESG)报告》(www.sse.com.cn)。 十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》。

同意 11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。

十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》。

同意11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十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。

同意 11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。

公司预计 2025 年实现营业收入 347 亿元。

此议案事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可: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提出了明确的经营目标,该目标充分考虑了各种可能因素的影响,对公司年度生产运营能够起到切实可行的指导作用。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十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5 年度 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同意 11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。

公司拟续聘任上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。

此议案事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可: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,能够客观、公正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,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。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《华鲁恒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(www.sse.com.cn)。

十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终止并重新签订部分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及预计 2025 年 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》》。

同意 5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
此议案关联董事常怀春、祁少卿、高景宏、庄光山、于富红、张成勇依法回避了表决。

此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认可:公司根据实际情况终止 2024年分别与山东华鲁恒升集团有限公司、山东华鲁恒升集团有限公司德化设计有限公司续签的《房屋租赁合同》(终止日为 2024年12月31日),并根据实际情况分别重新签订《房屋租赁合同》,符合公司利益,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行为。同时公司依据其它存续期内的关联交易协议,预计与相关关联方 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合理、必要的,体现了诚信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,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,表决程序符合有关规定。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《华鲁恒升日常关联交易公告》(www.sse.com.cn)。

十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的议案》。

同意 11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《华鲁恒升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的公告》

(www.sse.com.cn) 。

十六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》。

同意11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人员组成如下:

战略委员会: 常怀春(召集人)、郭绍辉、李新刚、祁少卿、于富红:
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:吴非(召集人)、马建春、郭绍辉;

提名委员会:郭绍辉(召集人)、李新刚、黄蓉、高景宏、庄光山;

审计委员会:黄蓉(召集人)、吴非、张成勇。

十七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。

同意 11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《华鲁恒升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(www. sse. com. cn)。

十八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同意 11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《华鲁恒升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》(www.sse.com.cn)。

上述议案中第二、三、五、六、七、十二、十三、十四、十五、十七项内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9日